2020年上半年全省教育领域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设想

2020年，我厅认真贯彻落实全省教育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稳妥做好疫情防控外防输入各项工作。同时，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一带一路”建设工作一系列重要论述，按照教育部、甘肃省人民政府《开展“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合作备忘录》和全省教育工作总体安排部署，立足教育对外开放实际，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

一、上半年工作进展情况

（一）强化党对教育对外开放的全面领导。督促指导各地各校坚持党管外事基本原则，充分发挥外事工作领导小组作用，把党的建设贯穿到教育对外开放全过程。以支部党建为统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工作站位、纪律站位、学习站位和作风站位，从全局出发，夯基础、补短板、建机制、防风险，进一步增强学校主体作用，教育对外开放工作有序推进。

（二）科学谋划“一带一路”建设年度重点工作。在全面总结“十三五”规划和《教育部 省政府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国际合作备忘录》的基础上，落实教育部、省委省政府各项年度重点工作分解任务，制定《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港澳台地区教育交流合作实施方案》《教育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0年甘肃教育国际合作与交流工

作要点》，积极谋划推进年度重点工作。

（三）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在省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指导下，成立省教育厅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外事组。坚持“一周一调度”工作机制和日报告、零报告、重大事项随时报告制度，确保底数清、情况明。制定《甘肃省教育系统外籍人员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先后下发《关于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外籍教师、外国留学生和港澳台师生情况统计日报制度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境内外籍师生返校复课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 16 份。指导高校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强化防控举措，按照“错峰、错区域、错层次”的要求及“一校一策、一生一策”的原则，稳妥做好涉外人员开学前后网络授课、教育引导与人文关怀等工作，确保学校平稳、有序、安全。全省教育系统涉外人员未发生确诊及疑似病例。

（四）稳步推进来华留学工作。全面落实《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落实 2020 年度中国政府奖学金名额 30 个，下拨甘肃省丝绸之路专项奖学金 510 万元，受益留学生 360 人。督促指导西北师范大学办好中华语言文化本科学历班。加强对省内留学生招生高校的督促评估，指导学校提高奖学金使用效益，加强基础能力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进一步提升服务管理能力。

（五）汉语国际推广有序开展。兰州理工大学与乌克兰文尼察国立技术大学共建孔子学院获批，我省高校孔子学院

数量达到 7 所，累计注册学员共 3 万余人。各孔子学院普遍开展线上汉语教学与文化推广，并着力开展对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格鲁吉亚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国别研究，积极谋划合作交流项目，为疫情后迅速开展汉语教学、文化推广、国别研究、学术交流夯实基础。

（六）稳妥做好公派出国留学工作。坚持扩大规模和提高质量并重、依法管理和完善服务并重、人才培养和发挥作用并重的原则，完善选、派、管、回、用全链条留学人员管理服务体系。共推荐 147 人申报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项目、与乌克兰等六国互换奖学金项目等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已有 50 人被录取。推动落实省政府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签署的框架合作协议，做好中学英语教师及管理人员赴新研修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七）强化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工作。根据《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要求，审核、备案我厅作为主管部门的四家境外非政府组织年度工作计划，并现地检查督导工作开展情况。指导各地各校依法依规与境外非政府组织开展合作，加强内部审核工作流程，不断提升防范和化解风险的能力。

二、下半年工作打算

下半年总体工作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的意见》为主线，以更好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和服务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为目标，不断强

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坚定不移推进教育对外开放，确保年度各项工作任务按时、高质量完成。

（一）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指导各地各校严格落实外防输入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按照一体化推进和“一生一策”工作原则，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外籍师生和公派出国留学人员的管理服务、教育引导、监测预警、应急处置、舆情应对及人文关怀等工作。

（二）稳步推动双向留学。指导高校稳妥做好来华留学工作，鼓励省内高校积极参与全国高校来华留学质量认证，提高来华留学生培养质量，同时做好疫情期间教育教学及疫情后境外学生返校准备工作。积极组织申报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加强与国家留学基金委的沟通，积极推进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视疫情发展情况适时选派中学英语骨干教师和管理人员赴南洋理工大学参加为期 3 个月的专题培训。

（三）加强区域与国别研究。指导甘肃省白俄罗斯研究院、兰州大学中亚研究所、西北师范大学中亚研究院、天水师范学院高加索研究中心等平台，积极开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政策研究和合作交流，申报 2020 年度教育部年度课题，及时梳理总结研究成果，强化成果运用与推广。

（四）继续深化中外人文交流和校际合作。积极融入“丝绸之路”国际产学研用合作平台，推动我省高校与国际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督促指导甘肃中医药大学，推动 8 所岐黄中医学院的建设发展。指导高校进一步加强与新加坡、白俄罗

斯、阿塞拜疆、格鲁吉亚、文莱、西班牙等国家和地区的合作，深化校际交流与合作办学。

（五）持续提升教育治理与涉外风险防控能力。对我厅作为主管部门的四家境外非政府组织进行实地调研，进一步加强对境外非政府组织在我省教育领域活动管理与服务。落实省境外非政府组织协调小组有关会议精神和要求，督促各地各校落实主体责任，认真摸排与境外非政府组织开展合作情况，确保底数清，数据准。